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黃郁婷
電話：03-3322101 #7467
傳真：03-3361044
電子信箱：100489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101252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735100E_1110125225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1012522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府新聞處「1月交通安全宣導標語播放表」1份(如附件1)，請貴校協助播放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新聞處111年12月26日桃新綜字第1110005888號函辦理(如附件2)。
- 二、為有效宣導交通安全訊息，進而降低本市交通事故死傷情形，請貴校自112年1月1日起至同年1月31日止，協助於電子看板播放附件1之交通安全標語，並請將前開交通安全標語之播放情形(含照片2張)於112年1月31日(星期二)前至「1月份道安宣導成果雲端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mY2eFLntDno69aYx6>)」填報，以利本府新聞處彙整成果。
- 三、若無電子看板，亦可運用網站或無聲廣播系統播放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新聞處

